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30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、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3、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:00，在上海新世界城15楼大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。

4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七名，其中董事叶东先生因公出差不能出席，特委托董事徐家平先生全权代表；董事李苏粤先生因公出差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，一致审议通过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2018年4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登载的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请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请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报告》

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646,875,384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送红利 2.10 元（含税）；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需提请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考核的方法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报酬事项的议案》

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查帐核实，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【上会师报字(2018)第 1834 号】，公司支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95 万元（其中：2017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7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25 万元）。

同时，鉴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的良好专业水准，建议公司继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服务。同时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报酬事项。

本议案需提请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8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徐若海先生签署后对外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登载的《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9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社会责任报告》

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徐若海先生签署后对外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登载的《公司 2017 年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10、审议并通过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登载的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11、审议并通过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登载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1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党建工作写入〈公司章程〉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和国务院国资委党委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》（组通字（2017）11 号）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（2017）36 号）等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将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，明确国有企业党组织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，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，特结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，对公司的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需提请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情请阅 2018 年 4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登载的《关于党建工作写入〈公司章程〉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相关条款的公告》。

13、审议并通过《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》

公司将根据本次董事会决议精神另行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